

## 海目星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目星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2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6 日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盛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目星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如下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综合考量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海目星”）拟将持有的四川华川星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川星光”）5%股权转让给何长涛先生。何长涛先生为公司离任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监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完成后，成都海目星对华川星光的持股比例降至 75%，华川星光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海目星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建立了风险防控机制,可有效控制交易风险,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的《海目星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2 月 25 日 (星期三) 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的《海目星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海目星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二月七日